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临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14年2月13日发出通知,定于2014年2月25日上午11:00以现场方式召开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。

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14年2月25日上午11:00在公司管理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姜忠元先生主持,应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,实际参加表决的监事3名。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议案表决情况

- 1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监事会工作报告》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,3 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- 2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,3 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1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刊登在2014年2月27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。

3、审议通过了《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,3 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公司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均值为负,尚存在未弥补亏 损,故本期不进行利润分配,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本利润分配 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利润分配预案须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。



4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决, 3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经审核,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3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 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,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 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,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。监事会同意董事会编制的《2013年度报告及摘要》。该议案需提交2013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2013年度报告》全文刊登在2014年2月27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。《2013年度报告摘要》刊登在同日的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。

5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。经与会监 事审议表决,3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经监事会审核,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

《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》全文刊登在2014年2月27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://www.cninfo.com.cn上。

6、审议通过了《续聘2014年审计机构的议案》。经与会监事审议表 决,3票同意,0票弃权,0票反对。

经监事会审核,同意公司续聘中喜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2014年度的财务报表审计机构。该议案需提交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特此公告。

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2月27日